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文件

南大一附院院字〔2021〕461号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管理办法 (试行)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加快推进医疗专科联盟建设，规范我院专科联盟建设与管理，完善专科联盟运行管理机制，助力构建分级诊疗制度，推动医疗卫生机构发展方式由以治病为中心向以健康为中心转变，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分级诊疗制度建设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5〕70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医疗联合体建设和发展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7〕32号）《关于印发医疗联合体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国卫医发〔2020〕13号）等文件，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以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为牵头单位的院级专科联盟，经江西省卫生健康委批准的省级专科联盟以省卫生健康委相关规定为准。

第三条 专科联盟建设应当坚持以人民健康为中心，优化

资源结构布局，推动优质医疗资源下沉，推进疾病预防、治疗、管理相结合，提高基层医疗机构诊疗水平，逐步实现医疗质量同质化管理。

第二章 联盟的成立

第四条 成立专科联盟的条件：凡在本省及周边区域医疗机构中具有较好的口碑和影响、愿意发动自身力量推动区域内专科共同发展的本院临床或医技科室，均可申请由我院牵头成立的专科联盟。

第五条 成立专科联盟的程序：

第一步：院内申请。成立专科联盟实行申请备案制。有意向牵头成立专科联盟的科室向对外合作发展部提出成立专科联盟的申请，并制定专科联盟章程（见附件1）和协议（见附件2），填写备案表（见附件3）。

第二步：上级报备。对外合作发展部收到成立专科联盟的申请后，根据有关要求指导牵头科室完成专科联盟章程、协议和备案表，并向省卫健委报备。

第三步：成员邀请。发起专科主动向本地区和周边区域医疗机构的对应专科发出邀请，介绍成立专科联盟的目的和意义，邀请对方加入联盟。成员单位以公立医院为主，可以适当吸纳一定数量的具有较好的社会口碑、较强的社会信用的社会办医疗机构，各牵头专科应加强对社会办医疗机构的甄选，同时报对外合作发展部审批。

第四步：联盟筹备。确定专科联盟理事会成员名单，确定联盟成立形式。

第五步：联盟成立。召开专科联盟成立大会，宣布章程、理事会成员单位及成员名单，颁发聘书等。

第三章 主要任务

第六条 开展专科建设指导。根据联盟成员开展专科建设的需要，协助联盟成员制定专科建设规划，指导开展重点专科申报及医院等级评审工作。

第七条 提升专科诊疗技术。通过专家查房、疑难病例讨论、远程会诊、适宜技术示范等方式，指导成员单位提升专科诊疗技术水平。

第八条 接收专科人员进修。根据联盟成员培养专科人才的需要，免费接收基层医疗单位的专科人员进修和培训。

第九条 开展专科学术活动。定期或不定期举办专科联盟学术会议、学术论坛，分享专科最新诊疗技术进展及诊疗规范。

第十条 开展专科管理交流。组织联盟成员围绕专科建设、质量管理、专科经营、科研教学等方面，定期开展专科管理经验的交流。

第十一条 开展专科科研合作。联盟内通过举办科研讲座、联合申报课题、分工完成科研任务、指导学术论文书写、共同署名发表论文等形式，实现专科联盟内的科研合作，共同提高科研水平。

第十二条 落实专科双向转诊。组织联盟理事会成员讨论确定联盟成员单位之间双向转诊的流程，推动上下级医院间规范开展病人转诊。

第十三条 其他有利于专科联盟发展的工作。

第四章 工作职责

第十四条 专科联盟的活动形式，包括但不限于讲学或查房、手术指导、接收进修、学术研讨、科研协同攻关、科室管理等。

第十五条 专科联盟应组织联盟成员单位开展活动。可对联盟成员单位开展一对一活动，也可按区域分片或组织全体成员开展活动。原则上，每年组织联盟成员单位召开理事会会议、查房、疑难病例讨论等联盟活动不少于6次。

第十六条 对外合作发展部是专科联盟的归口管理和服务部门，专科联盟开展活动应向对外合作发展部报备，对外合作发展部指定专人负责对接、联络。

第十七条 专科联盟应建立相应的沟通交流平台。如QQ群、微信群、微信公众号等，以方便成员单位交流。

第十八条 专科联盟牵头科室应及时总结经验、挖掘特色亮点活动。为更好地开展工作，推广先进的理念与做法。

第十九条 各专科联盟根据工作开展情况，撰写当年年度工作总结和来年工作计划，并报送至对外合作发展部。

第二十条 加强宣传与推广。专科联盟开展的各项活动应及时做好宣传、总结，宣传形式可多样，做到有方案、有图片、有总结、有报道，同时将材料报送至宣传部、对外合作发展部，通过微信公众号、医院官网等方式进行宣传与推广。

第五章 品牌管理

第二十一条 专科联盟理事长为专科联盟建设与管理工

作的第一责任人，负责维护医院、专科的品牌价值。

第二十二条 专科联盟牵头科室要定期全面清查专科联盟成员单位尤其是社会办医疗机构的宣传标识、牌匾等，对不符合要求的医疗机构责令限时整改。禁止恶意扩大化商业宣传，侵害医院品牌价值。

第二十三条 专科联盟牵头科室要建立成员单位加入和退出机制，加强对申请加入专科联盟的成员单位的资质审查。专科联盟成员单位新增或退出，应在变更后 10 个工作日内向对外合作发展部报备，并由对外合作发展部上报江西省卫生健康委备案。

第二十四条 专科联盟的合作协议有效期一般为 3-4 年，不超过 5 年。协议到期前 3 个月双方可协商继续或终止合作事宜。

第六章 奖励与考核

第二十五条 对外合作发展、医务、护理、科技、教学、运营、财务等职能部门组建联合考评组，每年组织评审专家根据《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建设考核指标体系（试行）》（附件 4），对各专科联盟的工作及活动进行考核，评选出一批优秀的专科联盟，并给予联盟牵头科室奖励。

第二十六条 联合考评组定期对已成立的专科联盟运行情况进行评估，对开展活动规范、成效显著的专科联盟予以表彰，对长期不开展活动或引起不良反映的，责令整改。

第七章 附则

第二十七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试行。

第二十八条 本办法由对外合作发展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九条 本办法未尽事宜，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医院相关规定办理。

- 附件：1.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章程（模板）
2.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合作协议书（模板）
3. 专科联盟建设设备案表
4.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建设考核指标体系（试行）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2021年12月23日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办公室

2021年12月23日印发

附件 1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章程（模板）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探索构建区域医疗联合体，整合卫生资源，提高医疗服务体系宏观效率，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水平，切实方便群众就医，减轻患者医药费用负担，结合我省实际，由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牵头与江西省各级医疗机构成立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_专科联盟（以下简称专科联盟）。为规范专科联盟运行，合理配置医疗资源，优化资源结构，提高优质资源利用效率，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促进我省卫生事业健康发展，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医疗、预防、保健、康复需求，制订本章程。本章程对牵头医院、成员医院均有约束力。

第二条 专科联盟组建的原则：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基层首诊、分级诊疗、上下帮扶、共同发展。

第三条 专科联盟组建的目标：强基层，保基本，建机制。

第四条 专科联盟性质为松散型医疗团体。

第五条 专科联盟由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牵头，依托其技术、人才和设备优势，以管理、技术和资本为纽带，形成规

模效应，促进共同发展。

第二章 专科联盟成员和名称

第六条 专科联盟由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牵头，由省/市/县级医院及社区服务中心组建。

第七条 专科联盟的名称为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专科联盟。

第三章 组织机构

第八条 专科联盟采取理事会组织结构，理事会是专科联盟的最高决策机构，负责专科联盟的总体发展规划、资源统筹调配及重大事项的决策。

第九条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专科联盟理事会办公室是专科联盟的常设机构，负责协调实施专科联盟理事会的各项决定。

第十条 专科联盟设理事长 1 名，副理事长 2 名，常务理事 5 名，秘书 1 名，理事长由牵头医院____科学学术带头人担任，副理事长由骨干医院____科学学术带头人担任，常务理事由专科联盟各成员单位选举产生，秘书原则上由理事长指定人员担任。

第四章 专科联盟理事会的主要职责

第十一条 制定专科联盟战略目标和发展规划。

第十二条 科学合理地确定专科联盟内各医疗机构的资源、布局和功能。

第十三条 建立专科联盟内不同层次、不同类别的医疗机构分工协作机制。制定在各医疗机构之间实现分级医疗、双向转诊、差异化服务、大型医疗设备共享和检查结果互认的具体制度和措施。

第十四条 规范各种业务管理标准，建立规范的医疗服务流程，逐步实现信息系统统合、上下联动，实现网络系统和数据信息的共享。

第十五条 专科联盟成员单位上下帮扶，提供技术支持、人员培训和管理指导。

第十六条 修订章程。

第十七条 决定专科联盟其它有关事项。

第五章 专科联盟成员权利和义务

第十八条 专科联盟成员平等享有本章程规定的权利，共同履行本章程规定的义务。

第十九条 专科联盟成员享有下列权利：

1. 专科联盟成员单位自主运营、自主管理。
2. 专科联盟成员在获得专科联盟理事会授权的范围内以

专科联盟名义开展相关业务活动。

3. 在专科联盟内共享资源。

4. 专科联盟成员单位可增挂“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
专科联盟协作单位”的铭牌。

5. 对专科联盟的工作进行监督。

6. 专科联盟理事会赋予的其他权利。

第二十条 专科联盟成员履行下列义务：

1. 专科联盟成员执行专科联盟理事会的决议，服从专科联盟理事会的管理。

2. 维护专科联盟的声誉和利益。

3. 专科联盟成员之间实行分级诊疗双向转诊。

4. 团结合作，顾全大局，加强沟通。

5. 专科联盟理事会规定的其他义务。

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一条 本章程经专科联盟理事会讨论通过后生效。

第二十二条 专科联盟理事会可以根据本章程原则制定有关管理细则。

附件 2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合作协议书 (模板)

甲方：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_____医院

为全面贯彻落实国家医药卫生体制改革精神和江西省卫生计生委《关于加强医联体规划管理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要求，探索构建区域医疗联合体，整合卫生资源，提高医疗服务体系宏观效率，建立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_专业技术人才的学术交流平台，提升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医疗服务水平，切实方便群众就医，减轻患者医药费用负担，根据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_专科联盟的功能定位，本着“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基层首诊、分级诊疗、上下帮扶、共同发展”的基本原则，与全省具有_____学科优势的医疗机构共同组建“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_专科联盟”(以下简称“专科联盟”)。牵头单位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以下简称“甲方”)与_____医院(以下简称“乙方”)友好协商，就乙方加入“专科联盟”的合作事宜，达成以下合作协议。

一、合作目标

1.探索_____专科医疗资源一体化模式，明确各级医疗机构的功能定位，引导疑难病、常见病患者有序的治疗。全面实施三级医院、二级医院和社区医院的分级诊疗模式，方便患者

得到及时、规范和合理的治疗。

2.建立规范的_____诊疗体系，推广_____诊疗规范，提高各级医疗机构_____专业的诊断水平及介入治疗水平。

3.培养具有统一的技术标准、高质量的_____人才，提高基层单位人才水平。

4.构建_____资源数据库，制定科学合理的帮扶政策，打造统一规范的专科诊疗流程，形成网络化服务共同体。

5.加强各级医院_____科之间的交流合作，建立专科医疗资源一体化交流共享平台，促进学科的发展。

二、合作原则

专科联盟由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牵头，依托其技术、人才和设备优势，以管理、技术和资本为纽带，形成规模效应，促进专科联盟成员共同发展，实现专家、临床、科研、教学、患者等资源共享，真正实现专科联盟内学科专业医疗资源共享，优势互补，逐渐从松散型组织过渡到紧密型的临床医疗、科教研协作、管理互动的医疗联合体。

三、合作内容

甲方通过与乙方开展远程医疗、远程教育、双向转诊等业务，对乙方就技术支持、人才培养、学科建设和教学科研等方面开展全面合作。

1.建立和畅通疑难、危重症患者的_____诊疗线上、线下会诊途径，通过远程医疗及我院远程会诊平台，为专科联盟成员单位的疑难、危重症患者的_____诊疗提供线上专家会诊和线下多学科、多专家会诊。也可到专科联盟单位现场会诊。

2.制定面向专科联盟成员的人才培养计划，优先招收乙方专业技术人员到甲方进修学习。与乙方合作举办各级各类专业培训班，推广普及_____诊疗规范；通过远程医疗和互联网开展线上_____专业培训、疑难病例讨论。形成具有特色的人才培养体系，使专科联盟单位的_____专业技术人员对疾病的诊断、治疗达到同质化标准。

3.借助远程医疗网络和互联网服务平台，建立团队交流平台，加强横向联系，开展疑难病例讨论、学术会议及学术讲座等活动。

4.联合乙方开展_____影像资料资源数据库的构建工作，开展临床相关的多中心研究项目工作。

5.甲方协助乙方进行_____新技术的开展，提高_____新技术在基层医院的应用。

6.甲方协助乙方进行_____学科规范化建设，提高专科水平。

四、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建立_____专业人才培养体系，提升_____学科诊疗水平：制定面向乙方的_____学科人才培养计划，举办各级各类_____专业培训班，推广普及诊疗规范；优先接收乙方专业技术人员到甲方进修；通过远程医疗和互联网开展线上培训、理论知识教学、疑难病例讨论，开展独具特色的专业人才培养体系。

2.甲方可通过远程医疗为乙方疑难、危重症患者的诊断进

行线上专家会诊，也可通过到专科联盟单位现场会诊。

3.组织开展_____新技术：采取“请上来”、“走下去”的方式，协助乙方在_____新技术的开展及应用。

4.建立团队交流平台：借助远程医疗网络和互联网服务平台，建立_____专科团队交流平台，加强横向联系，开展教学病例讨论、学术会议及学术讲座等活动，通过规范、高效的诊断及治疗，帮助患者快速回归生活、回归社会，从而提高生活的品质。

5.组织开展_____临床研究项目：组织专科联盟开展影像资料资源数据库的构建工作，收集各类疾病病例的影像资料，开展临床相关的多中心研究项目工作。

6.推进_____专科规范化建设：与协作单位一起制定专科规范化建设标准，通过业务培训、技术推广、技能操作演示、学习进修等手段，帮助乙方开展学科规范化建设，提升医疗服务能力。

7.信息支持：协助乙方做好远程会诊系统建设工作，在保证各自信息系统独立、稳定、安全的基础上，利用远程医疗会诊平台开展多项业务合作。

8.建立专科联盟论坛：定期召开会议，开展学术和专科联盟工作交流。

9.建立联络机制：确定专科联盟各单位固定的联络人和联系方式：负责专科联盟培训教育、远程会诊工作的协调和沟通。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负责征得当地卫生行政部门同意，并协调各有关部门，

包括物价、对外宣传以及解决医疗纠纷等。

2.具备专科联盟工作需要的医疗设备、辅助检查及信息系统支持等硬件条件。

3.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制定本单位_____专科专业人才培养计划，参与各级各类_____专业培训班；派遣学科专业技术人员到甲方进修；通过远程医疗和互联网参加线上_____专业培训、疑难病例讨论。

4.参与团队的交流平台：组织医师及护士加入业务交流平台，参与病例讨论、学术交流和专科联盟工作交流。

5.参与_____专科临床研究：积极参与甲方组织的多中心合作临床研究项目，为临床病例研究提供标准化诊断方案，推动本单位的学科发展。

6.开展学科规范化建设：按照学科规范化建设标准，在甲方的协助下开展学科规范化建设，提升学科水平。

7.乙方在取得甲方同意的情况下，在医院可增挂“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_专科联盟协作单位”的铭牌，但不得在该机构《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登记中使用甲方的名称，不得使用甲方医院的医疗文书、印章、票据、账户等。在未经甲方认可与授权的情况下，乙方不得擅自以“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及衍生品牌及名义进行任何宣传与营销等活动；若乙方擅自以“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名义或其它类似名义挂牌，视为乙方严重违约，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以及侵犯甲方名称权的法律责任。

8.本合作仅限于双方_____专科临床、科研、教学等业务

方面的合作，不涉及甲方的品牌使用和转让，乙方在该项目合作之外的宣传中不得使用甲方的品牌和名称。

9.建立联络机制：明确_____专科联盟各成员单位固定的联络人及联络方式，负责专科联盟相关工作的协调和沟通。

五、合作费用

按照双方约定，乙方免费加入专科联盟，如发生远程会诊业务，按照江西省物价标准按例次向所在医疗机构收取会诊费。若发生会诊以外的其他业务关系，经双方友好协商，另行签署补充协议。发生的相关费用按照财务规定以银行汇款形式划入甲方账户。账户由甲方医院财务部门提供。

六、纠纷处理与违约责任

1.在合作期间，如合作医院与其他民事主体之间出现任何纠纷（包括但不限于医疗纠纷），均应在合作地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政策处理，甲方不承担任何相关或连带责任。

2.如一方违反本协议中所规定的义务，违约方在收到守约方要求纠正其违约行为的书面通知之日，应立即停止其违约行为。如违约方继续进行违约行为或不履行义务，守约方有权提前终止本协议，违约方应赔偿其引致的守约方的全部损失。

3.协议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七、协议期限及终止

1.合作期限自签订协议之日起，有效期__年；本协议到期前3个月双方可继续协商继续合作或终止合作事宜。

2.协议执行中，双方法人代表如发生变更，不得变更本协

议。

3.在协议履行期间如遇不可抗力因素需要终止协议，双方积极协商解决，不可抗力事件致使本协议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或延迟履行，双方彼此间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4.在协议履行期间，如遇国家政策调整，相关条款应作相应调整，或终止协议，双方均不承担责任。

八、协议的解除

出现以下事由之一时，双方签订的协议可随时提前解除：

1.本协议经双方协商一致可书面终止。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约的，经双方协商可签订终止协议，违约责任按协议承担。

3.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履约的，守约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协议，违约方按本协议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九、协议的生效及其他

1.本协议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应本着地位平等、相互尊重原则共同协商，及时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备同等法律效力。

2.双方签署本协议及履行本协议义务前，已经履行必要的批准程序。

3.本协议书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书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盖章生效。

（签署页，此页无正文）

甲方：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加盖公章）

负责人或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_____ 医院（加盖公章）

负责人或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专科联盟建设备案表

牵头医院名称（加盖公章）：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拟组建的医联体名称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_____专科联盟				
医联体模式 (请在□划√)	☐ 医疗集团 ☐ 医共体 ☐ 专科联盟 ☐ 远程医疗协作网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医院性质	☐ 政府办医疗机构 ☐ 社会办医疗机构		医院等级	☐ 三甲 ☐ 三乙 ☐ 二甲 ☐ 二乙	
行政级别		编制床位数		开放床位数	
全院职工数		医护人员数		管理人员数	
法人代表			联系电话		
拟加入的成员单位	_____专科联盟成员单位分布江西省__地市总共__家， 含三级、二级医院，具体医院名单如下： （如有社会办医疗机构加入专科联盟，请注明）				

备注：专科联盟章程、协议书附本表后一并上报。

附件 4

南昌大学第一附属医院专科联盟建设考核指标体系（试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序号	三级指标	考核方法	分值	得分
1. 组织实施	1.1 制定方案	1	明确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职责分工	查阅文件	2.5	
	1.2 规划实施	2	专科（技术）联盟牵头单位根据职责分工制定联盟发展规划，包括成员单位设备配备、人才培养、技术培训、专科建设等	查阅文件	2.5	
	1.3 人员设施设备配备	4	专科（技术）联盟成员单位配备相应的医、技、护人员以及所需的相关设备和设施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工作资料	2.5	
	1.4 考核激励	5	医联体内促进医疗资源整合和下沉的考核和激励机制建立情况（定性）	查阅文件	2.5	
2. 分工协作	2.1 建立协作制度	6	制定章程或协议，明确各成员单位的责、权、利关系	查阅文件	2	
		7	建立医疗质量同质化管理制度（定性）	查阅文件	2	
		8	建立双向转诊标准与程序（定性）	查阅文件	2	
	2.2 连续性医疗服务	9	为患者提供诊疗-康复-长护连续性服务（定性）	查阅文件，询问患者	2	
		10	牵头单位对成员单位转诊患者提供优先接诊、优先检查、优先住院等服务（定性）	查阅文件，询问患者	2	
3. 医疗资源上下贯通	3.1 基层帮扶	11	牵头单位派医务人员开展专科共建、临床带教、业务指导、教学查房、科研和项目协作等业务情况（定性）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工作资料	5	
	3.2 区域资源共享	12	专科（技术）联盟远程教学开展情况（每年不少于 10 次）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工作资料	5	

		13	专科（技术）联盟远程会诊开展情况（每年不少于 15 例）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5	
4. 效率效益	4.1 资源下沉	14	牵头单位向成员单位派出专业技术/管理人才的人次数增加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3	
		15	成员单位专科诊疗量逐步增长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 数据	3	
	4.2 双向转诊	16	成员单位上转疑难危重症病人例数增加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 数据	3	
		17	牵头单位向成员单位下转病人例数增加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 数据	3	
	4.3 辐射带动	18	牵头单位帮助成员单位开展新技术、新项目的数量增加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4	
		19	牵头医院帮助成员单位开展专科建设的情况（定性）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4	
		20	成员单位专科到牵头单位学习进修的人次数增加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4	
		21	帮助成员单位提升管理能力情况（定性）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4	
		22	牵头单位专科疑难危重症患者比例提升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 数据	3	
		23	牵头单位专科三、四级手术占比增加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 数据	3	
		24	成员单位专科业务量增加	查阅文件，现场查看 工作资料	3	
		25	成员单位专科质控考核成绩合格	查看省级专科质控中 心考核成绩	10	

	4.4 效率提升	26	牵头单位平均住院日减少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数据	3	
		27	成员单位床位使用率增加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数据	3	
	4.5 经济负担	28	牵头单位和成员单位患者病人次均费用合理	查看报表或信息系统数据	3	
5. 可持续发展	5.1 利益共享	29	专科（技术）联盟内建立利益共享机制（定性）	查阅文件	3	
	5.2 满意度	30	患者满意度，牵头、成员单位专科门诊患者满意度>80%，牵头、成员单位专科住院患者满意度>90%	查看满意度调查结果	3	
		31	医务人员满意度>70%	查看满意度调查结果	3	
合计					100	